

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 函

地址：11072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五段50號
聯絡人：黃柏仁
電話：02-8787-8850 分機 506
傳真：02-8787-5345
信箱：sazabi@nrm.gov.tw

220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293-1號6樓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4日

發文字號：鐵博籌運字第11030020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本籌備處辦理「國定古蹟臺北機廠大禮堂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號：11007261)、「國定古蹟臺北機廠舊技工養成所等建物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號：11008181)採購案，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與投標，復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採購案業上網公告招標，預計於下列時間截止收件，敬請協助刊登於貴會網站，並轉知貴會各縣市分會及所屬會員踴躍參與投標。

(一)「國定古蹟臺北機廠大禮堂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號：11007261)：110年9月9日下午5時整。

(二)「國定古蹟臺北機廠舊技工養成所等建物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號：11008181)：110年10月8日下午5時整。

二、有關招標公告資料詳情，請逕至政府電子採購網(<https://web.pcc.gov.tw/>)下載或參閱本籌備處網站公告查詢。

(一)「國定古蹟臺北機廠大禮堂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號：11007261)：<https://reurl.cc/zWWjk0>。



(二)「國定古蹟臺北機廠舊技工養成所等建物修復及再利用
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號：11008181)：
<https://reurl.cc/6DD3X5>。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北
基隆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苗栗縣建築師公會、嘉義縣建築師公會、
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雲林縣建築師公會、臺南市建築師公會、
社團法人嘉義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縣建築師公會、
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屏東縣建築師公會、
會、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副本：本處園區規劃與運轉維護組

主任 鄭銘新

國家藏書

裝

訂

線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

公告日：110/09/23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25.100.6	
	機關名稱	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	
	單位名稱	行政室	
	機關地址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聯絡人	陳宇菱、陳先生	
	聯絡電話	(02)87878850分機310,216	
	傳真號碼	(02)87875345	
	電子郵件信箱	a0952242458@nrm.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007261	
	標案名稱	國定古蹟臺北機廠大禮堂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1 - 建築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3,940,54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3	
	招標狀態	第二次及以後限制性招標	
	公告日	110/09/23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 20% 以上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是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是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	否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p>是</p> <table>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0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td> <td>20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td> <td>0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20元</td> </tr> </table> <hr/> <p>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p> <table> <tr> <td>招標文件領取地點</td> <td>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td> </tr> <tr> <td>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td> <td>0</td> </tr> </table> <hr/> <p>投標須知下載</p>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0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0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0/10/05 17:00													
開標時間	110/10/06 10:00													
開標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分為規劃設計及監造部分，詳本案契約條款第七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廠商資格摘要	依法核准設立或登記立案之開業建築師事務所。(詳本案投標須知六十四及六十六)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具有如期履約能力之證明。 2.廠商信用之證明。 3.其他法令規定或經主管機關認定者： 依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辦法第10條，具開業建築師或相關執業技師資格，且擔任主持人實際執行完成古蹟規劃設計或監造，累積經驗達四年以上之證明文件。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 1.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
附加說明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及檢舉受理單位	<p>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p> <hr/> <p>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p> <hr/> <p>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文化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242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樓、電話：02-85126376、傳真：02-89956428）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

公告日：110/09/09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25.100.6
	機關名稱	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
	單位名稱	行政室
	機關地址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聯絡人	陳宇菱、黃柏仁
	聯絡電話	(02)87878850分機310,506
	傳真號碼	(02)87875345
	電子郵件信箱	a0952242458@nrm.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008181
	標案名稱	國定古蹟臺北機廠舊技工養成所等建物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2 - 工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是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A)：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7,787,306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公告日	110/09/09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 20% 以上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是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p>是</p> <table>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0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td> <td>20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td> <td>0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20元</td> </tr> </table> <hr/> <p>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p> <table> <tr> <td>招標文件領取地點</td> <td>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td> </tr> <tr> <td>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td> <td>0</td> </tr> </table> <hr/> <p>投標須知下載</p>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0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0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0/10/08 17:00												
	開標時間	110/10/12 10:00												
	開標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詳本案採購契約第七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廠商資格摘要	依法核准設立或登記立案之開業建築師事務所或聯合事務所，且未有政府採購法第103條之情形(基本資格詳閱投標須知第64點；特定資格條件詳閱投標須知第66點)。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具有製造、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 2.廠商具有如期履約能力之證明。 3.廠商或其受雇人、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 1.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
	附加說明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是
其他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文化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242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樓、電話：02-85126376、傳真：02-89956428）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檢舉受理單位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